

實踐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節錄本)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10 分

方式：視訊會議(Google Meet)

主席：丁斌首校長

出席人數：應到：65 人，實到：56 人(詳出列席名單)

列席人數：應到：16 人，實到：16 人(詳出列席名單)

紀錄：王雯珊

壹、主席致詞：

1. 今天召開本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近期學校重點工作：6 月 6 日高教深耕主冊計畫視訊訪視；6 月 13 日教育部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觀摩交流；6 月 15 日個人申請放榜；6 月 18 日高雄校區四技二專甄選面試、臺北校區畢業典禮；6 月 19 日臺北校區四技二專甄選面試、高雄校區畢業典禮。
2. 據媒體報導，一些私立科技大學以捐贈給國立大學、停招、停辦等方式陸續退場，尤其今年考生銳減 12,000 人，嚴重衝擊私立大學校院招生，整體環境需要大家共同面對、繼續努力。高雄校區面對周邊科大競爭，須惜用有限資源，臺北校區民生及管理學院在招生數據上也出現不利徵兆，請入學服務處提早防範。
3. 高教深耕計畫視訊訪視委員表示，過去本校不太重視校庫數據，但所有計畫執行都與學校發展方向、校庫數據及績效評估有關，教育部著重獎補助計畫達到的成效，未來這一方面研發處要積極跟上，所有計畫都須與校庫數據直接或間接有關。新期程高教深耕計畫有兩大主軸，一是 IR：各項 IR 研究、校庫數據、體質改善等，二是國際化。

貳、確認前次會議決議紀錄及執行情形：請見第 15 頁

參、單位報告：請見附件

肆、討論事項：

提案四：民生學院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心理分析碩士在職專班雜費與學分費收費標準，提請審議。(財務處提)

說明：

- 一、依 111 年 3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學雜費審議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新設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心理分析碩士在職專班雜費與學分費收費標準如下表所列，其中雜費收費標準係依據本校現行碩士在職專班雜費收費標準擬訂，另學分費則考量專班課程規劃為小班制，須提供一對一的專業心理治療個案督導和團體動力分析，故擬訂定為每學分 8,000 元。

收費項目	碩士在職專班、暑修、延修生等學雜(分)費標準(元)	
	雜費	每學分(含小時)學分費
	\$6,170	\$8,000

- 三、本收費案如獲同意，除依規定報教育部備查外，後續依程序辦理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及建議事項：

提案一：學校支持 USR 計畫之制度與措施相關法規增修討論案。(研究發展處提)

決議：1.USR 計畫第一部分學校整體規劃資料占 20%，其中學校支持 USR 之制度與措施責成研發處儘速統籌完成。為求程序完備，以利評審審查本校相關制度與措施是否支持 USR 計畫，7 月 20 日上午將召開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請研發處、教務處及人資處於 7 月 11 日前將法規提案送交秘書室彙整。

2.USR 計畫第二部分個案計畫資料占 80%，依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前校長蘇玉龍特聘教授應邀於 2 月 14 日本校校務發展共識營專題演講的建議，請各學院至少提出一件 USR 計畫，先進行校內觀摩賽，由外部評審依教育部新期程標準與規定審查，再決定本校正式申請提案。

陸、主席指裁示：無

柒、散會(12 時 8 分)